

風險因素

[編纂]H股涉及多項風險。閣下於[編纂][編纂]前，務請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全部資料，尤其是下文所述風險。倘發生以下任何事件，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倘發生任何該等事件，H股[編纂]可能下跌，且閣下可能損失全部或部分[編纂]。閣下應按個人具體情況就可能作出的[編纂]向有關顧問尋求專業意見。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受到光伏電池市場及光伏行業環境的影響；特別是，光伏電池供需動態的潛在不利發展可能對我們的產品價格及市場需求造成嚴重影響。

我們的產品光伏電池為光伏組件中最重要的一部分。該等組件可集成於光伏系統，光伏系統其後將配置於發電廠、工廠、樓宇及住宅等各類場所，主要用於太陽能發電。因此，我們的業務受光伏電池、光伏行業整體及可再生能源發電行業的現行市況影響。該等市況進一步受供需動態的重大影響，而市場供需動態受多項我們無法控制的 factors 影響。該等因素包括相關地方區域的競爭、技術進步、市場偏好及政策變化。倘光伏電池供過於求，或政府削減對光伏行業的財政支持，或對光伏電池設置貿易壁壘，我們光伏電池的需求及平均售價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我們的業務營運及／或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全球可再生能源發電行業（包括太陽能發電）仍處於早期發展階段，從而導致對我們光伏電池市場需求可預測性造成影響。諸多因素可能會影響光伏電池技術的可行性及對光伏電池的需求，包括：

- 與化石燃料及其他可再生能源以及產品及服務相較，太陽能產品具備的成本效益、性能及可靠性；
- 扶持太陽能行業發展的政府激勵措施；

風險因素

- 資金可供使用情況及成本（包括長期債務）；
- 成功開發其他可再生能源技術（如風能、水力發電、清潔氫、地熱能及生物燃料技術）；
- 經濟及市況波動（如油、氣及其他礦物燃料價格的漲跌情況）會影響化石燃料及其他可再生能源的可行性；
- 光伏電池終端用戶的資本開支水平通常會於經濟增長放緩時期下跌；及
- 可再生能源行業及整個能源行業是否會出台有關太陽能的利好法規。

倘太陽能不適宜廣泛應用或光伏電池需求不足，或開發期較我們預期長，則我們的收入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而我們的業務營運及／或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且我們或無法維持盈利能力。

光伏電池行業的技術變革可能使我們生產或研發中的產品喪失競爭優勢或過時，儘管我們在研發方面付出最大努力，但無法精準預測或完全降低風險。

光伏電池行業的特點是技術和標準不斷演變。該等技術演變及發展促使我們不時改良及升級產品（如P型電池向N型電池的轉型、轉換效率及發電量增益更高的光伏電池）。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通過其研發努力製造較我們的產品性能指標更佳的光伏電池，如以更低成本生產轉換效率及發電量增益更高的光伏電池。為保持市場地位，緊隨光伏電池行業的技術進步及日後有效競爭，我們須將大量資源投入至研發工作。於2021年、2022年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56.9百萬元、人民幣235.2百萬元及人民幣233.0百萬元。此外，我們圍繞N型TOPCon電池，積極開展HJT、鈣鈦礦疊層光伏電池及xBC等尖端技術的研發，且我們一直在進行各項研發項目（包括超細柵技術、正面金屬區域復合優化及平台技術疊加）。請參閱「業務－研發－主要研發項目」。

由於研發活動本身存在不明朗因素，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任何研發項目能夠取得成功或在預定時限及預算內完成，或我們將持續開發先進技術及工藝，或我們的新開發產品如預期取得廣泛的市場認可。我們對光伏電池技術發展趨勢的判斷可能被證明並不準確，且即使我們確實發現有關趨勢，我們可能無法將足夠資金投入最具市場潛力的技術研發。因此，我們可能面臨技術落後風險。即使有關產品能夠成功商業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有關產品能夠獲客戶認可及達至預期的銷售或利潤目標。

風險因素

此外，我們的現有或潛在競爭對手可能會開發出類似或優於我們的現有產品及／或定價比我們更有競爭力的產品。由於開發新產品所需時間及該等產品的市場空窗期具有不確定性，我們可能面臨即使已投放大量資源開發產品但由於不再具有商業價值而必須放棄的極高風險。倘我們推出產品的努力不見成效，倘我們未能進一步改善及提升我們的產品及工藝或緊跟不斷變化的技術及行業標準，我們的產品可能變得不具有競爭力或過時，這可能大幅消減我們的市場份額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由於光伏電池市場競爭激烈、迭代快速，我們的眾多競爭對手可能更為成熟、資源更豐富或者適應能力更強，以及我們的光伏電池業務往績有限，我們的過往經營歷史及財務業績可能並非我們前景的可靠預測指標。

光伏電池市場競爭激烈且持續迭代。本公司及我們的競爭對手須不時對現有產品進行改良及升級。部分光伏電池製造商正在開發或生產基於光伏電池技術的產品，其最終成本可能低於我們的預計成本，其產能擴大可能超出我們的規模經濟。為進行有效競爭，我們的技術、產品及產能正在進行持續轉型，可能會不成功及面臨失去市場機遇及市場份額的風險，繼而對我們的表現產生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目前及潛在的部分競爭對手可能較我們擁有更悠久的經營歷史、更高的品牌知名度、更緊密的客戶關係、更豐富的財務及其他資源、更廣泛的客戶基礎、更多獲取原材料的渠道及更大的規模經濟。部分競爭對手亦可能與市場上的部分重要客戶擁有更緊密的關係或可能與其擁有排他性的合作關係。因此，彼等可能會對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作出更快的反應，並將更多資源投入至產品的開發、推廣及銷售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同時，我們的部分競爭對手擁有更為多元化的產品種類（包括類型不同於我們產品的光伏電池），從而使其能夠承受若干類型光伏電池需求減少或變化的風險。我們的部分競爭對手還可能以與我們的光伏電池價格類似或較低的價格增加光伏電池產量，導致我們的客戶需求減少。此外，我們的部分屬一體化製造商的客戶可受益於其業務模式，原因為他們如我們般對上游供應商的依賴程度較低。倘我們無法在競爭中獲勝，我們的業務將會遭受損失且可能無法維持或提升市場份額。

此外，由於我們的業務遍佈全球並向海外客戶銷售我們的光伏電池，我們面臨全球競爭。在我們的若干目標市場，當地國有及私人企業一直在通過具有吸引力的財務激勵及有利的監管環境帶來的重大市場機遇中佔據優勢。國有企業與若干地區的地方

風險因素

政府關係牢固，私人企業在我們與之競爭的市場可能更加專注製造及銷售光伏電池且經驗豐富。我們未能適應不斷變化的市況及成功與現有或新的國有或私人競爭者競爭將限制我們的增長並將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收入將按過往速度或根本不會增長，或我們將於未來期間維持盈利。過往經營歷史可能並非我們未來經營業績的可靠預測指標，且過往收入增長不應被視為預計於未來取得的收入增長率(如有)的指標。我們認為我們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及任何期間的業績不應作為未來業績的指標加以依賴，尤其是鑑於概不保證我們能夠在我們經營所在或日後擬進軍的市場中成功競爭。

我們可能無法及時及／或以商業合理條款獲得足夠的原材料。

硅片及銀漿為光伏電池生產的主要原材料，光伏電池是光伏組件的主要零部件。在各類光伏電池原材料中，硅片所佔成本最高，佔總成本的60%以上，其次為銀漿。因此，我們及時以商業合理的條款獲得充足原材料的能力對我們的業務表現及盈利能力至關重要。我們日後可能因以下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原因面臨硅片、銀漿或其他原材料供應中斷或延遲交付的情況，其中包括：

- 我們原材料供應協議項下的供應商可能長期延遲交付而未及時通知或招致罰款；
- 我們的供應商未必能一直或及時滿足我們的生產需求；
- 與我們相比，部分亦向我們供應商採購的競爭對手可能與我們的部分主要供應商擁有更長久、更穩定的關係，且可能擁有更為強大的購買力及議價能力；及
- 我們的硅片、銀漿或其他原材料供應受我們供應商業務風險的影響，部分供應商經營歷史及財務資源有限，其中一名或多名供應商可能在當前的經濟環境下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原因面臨倒閉。

我們未能及時以商業合理條款取得所需數量的硅片、銀漿及其他原材料(如絲網及石英件)可能會導致我們的生產成本增加，並嚴重限制我們向客戶履行合約義務的能力。我們未能履行有關義務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留住客戶的能力、市場份額、業務

風險因素

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使我們面臨客戶索賠及其他糾紛。此外，我們未能獲得足夠的硅片、銀漿及其他原材料，將導致我們的生產基地利用不足及邊際生產成本增加。上述任何事件都可能對我們的增長、盈利能力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原材料的價格波動可能會使我們的採購策略及流程複雜化。

在各類光伏電池原材料中，硅片的成本佔比最大，佔總成本的60%以上，其次是銀漿。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硅片的價格一直大幅波動。過往，硅片價格上漲導致我們的生產成本增加。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儘管近期太陽能新增裝機容量快速增加，2021年至2022年，硅片平均價格由人民幣5.6元／片上漲至人民幣6.5元／片，之後於2023年出現價格下跌。根據相同來源，2021年至2022年，銀漿價格由人民幣6,020元／千克降至人民幣5,300元／千克，之後價格於2023年因銀價波動及上升趨勢而出現溫和上升。

為確保供應商原材料供應滿足我們的需求，我們已與供應商訂立原材料供應協議。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供應鏈管理」。我們預計硅片及銀漿價格可能會持續出現波動，導致我們的採購策略面臨困難。我們主要與供應商訂立長期硅片供應協議，主要使用現貨市場價格作為我們定價基準。倘硅片的現貨市場價格日後大幅上漲，我們可能會錯失以有利價格取得硅片長期供應的良機。因此，我們的原材料成本可能高於採購策略與我們不同的競爭對手的原材料成本。此外，由於我們進一步擴大產能，我們對長期供應協議的需求可能發生變化，視乎不斷變化的原材料要求及我們對供應鏈的看法而定。此外，對可再生能源發電的需求、光伏系統或者光伏組件的需求潛在減少，可能會導致我們的光伏電池需求下降，而我們的長期供應協議可能要求我們採購超出需求的原材料，我們可能產生庫存積壓相關的成本。倘我們未能將成本及開支增幅全部轉嫁予我們的客戶，我們的利潤率、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過去和未來旨在維持及擴大產能以有效滿足需求的舉措使我們面臨固有風險，這可能阻礙我們實現任何該等舉措的全面效益並就此產生重大成本。

我們實施多項措施以管理產能，從而有效滿足需求。截至2023年9月30日，我們N型TOPCon電池及P型PERC電池的年產能分別約為31.0 GW及9.5 GW。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經過擴建的淮安基地N型TOPCon電池項目已投產，將我們的N型TOPCon電池年產能提高至約40 GW。

鑒於全球光伏電池市場需求強勁且持續增長，加上我們的全球戰略初見成效，我們亦一直積極物色及尋求合適的海外產能擴張機會，以更好地服務相關市場。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計劃分兩個階段實現約14 GW的海外年產能，前提是我們根據可行性研究及市況、監管環境及候選地區競爭情況成功啟動及施行適當項目。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戰略—拓展海外市場，推動全球市場發展及捕捉商機」。通過該等舉措，我們有望拓展全球業務、擴大我們的規模經濟，實現更高的成本效益，並提高技術及產品質素，從而提高我們的定價能力和利潤率。此外，我們還將持續評估建立更多產能的機會，並可能就此實施其他舉措。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可通過該等舉措或任何未來舉措實現預期收益。未來建設、轉移或整合生產能力的舉措還可能涉及新建或改建工廠的大量前期啟動或鑑定成本。倘無法實現該等舉措的全部效益，或產生與該等舉措相關的巨額成本，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持續成功開發及維持具有成本效益的光伏電池的製造能力。

截至2023年9月30日，我們N型TOPCon電池及P型PERC電池的年產能分別約為31.0 GW及9.5 GW。為提高競爭力，我們擬擴大年產能以滿足我們光伏電池需求的預計增長。因此，於往績記錄期後，我們經過擴建的淮安基地已投產，將我們的N型TOPCon電池年產能提高至約40 GW，我們計劃達到約14 GW的海外年產能，以更好地服務我們現有及潛在海外客戶，前提是我們根據可行性研究及市況、監管環境及候選地區競爭情況成功啟動及施行適當項目。

風險因素

我們一直致力於製造工藝能力的開發及產能擴張。為此，我們可能會面臨巨大的產品開發困難、高額費用及固有風險。製造光伏電池涉及一系列複雜的工藝，我們可能無法製造足夠的優質產品以符合我們的製造標準。製造過程中的微小偏差可能會導致產量大幅下降，在部分情況下會導致無產出或生產暫停。我們將需要利用資本支出採購用於光伏電池生產的製造設備，亦需要在研發方面進行大量投資，以跟上光伏電池技術的技術進步。

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會實現產能擴張的預計收益，或我們將會取得資本及研發投入的充足回報。未成功開發及維持具成本效益的製造能力或會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大部分收入來自持續經營的前五大客戶，我們與前五大客戶的業務的任何減少或損失以及未能獲取新客戶可能導致我們收入銳減，並損害我們的經營業績。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大部分收入來自持續經營的前五大客戶。於2021年、2022年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對持續經營的前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77.8%、53.9%及49.4%。於2021年、2022年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對持續經營的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53.9%、30.1%及25.9%。有關對主要客戶的依賴程度的分析詳情，請參閱「業務－客戶、銷售及定價－主要客戶」。由於光伏行業競爭激烈，我們在多種情況下面臨失去有關客戶的風險，其中包括我們無法提供滿足客戶預期及需求的優質產品或服務、無法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趨勢或技術進步或我們的產品價格失去競爭優勢。此外，部分這些客戶亦為綜合光伏電池製造商並可能增加其自身的光伏電池產量，導致我們的客戶需求下降。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主要客戶不會變更其業務範圍或業務模式亦或中止營運、違反適用法律進行經營，或經營執照或批准有缺陷或遇到任何經營或財務困難。我們亦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持續自現有客戶獲得高額收入或我們能夠維持現有客戶關係或進一步拓展客戶關係。倘我們的客戶取消或減少訂單，及倘我們無法在合理的期限內以合理的成本物色到合適的新客戶，我們或無法收回向供應商支付的款項，這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失去任何該等客戶的銷售額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供應商的高集中度導致我們易受供應鏈問題的影響，包括缺乏足夠的原材料和設備供應、採購訂單的取消或推遲、通脹壓力和成本上漲。

我們依賴第三方供應商提供光伏電池生產所必需的原材料及生產設備。我們自數量有限的供應商採購該等材料及設備。於2021年、2022年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持續經營前五大供應商分別佔採購總額的59.7%、47.2%及38.8%。同期，我們向持續經營最大供應商採購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429.6百萬元、人民幣2,006.1百萬元及人民幣1,982.2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採購總額的31.8%、17.0%和11.1%。我們已設法減少於往績記錄期對單一供應商的依賴程度，詳情請參閱「業務－供應鏈管理－主要供應商」。

供應商因任何原因未能及時供應符合質量、數量及成本要求的材料及設備可能導致我們的產品製造能力受損、成本增加、妨礙遵守銷售協議條款且可能最終導致採購訂單取消及使我們承擔潛在責任。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或以商業合理條款獲得替代來源，以所需的數量及可盈利的價格向客戶交付產品，則有關影響可能會更加嚴重。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庫存能夠解決可能出現的所有供應鏈問題。此外，我們的製造及供應商製造及供應鏈，由於能源短缺或其他原因導致工廠關閉而可能會受到潛在干擾。供應亦可能因事故、災難、地緣不穩定因素或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意外事件而中斷。

尋找替代供應來源以緩解或解決上述問題可能會增加我們的製造成本。有關尋找替代來源的詳情，請參閱「業務－供應鏈管理－引入新供應商」。同樣，為降低成本而提高製造流程集成度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與客戶的關係。在任何情況下，儘管可能會執行補救措施或後備計劃，我們可能無法通過提高產品價格以將價格升幅完全轉嫁予客戶或通過替代供應來源來抵消此影響。此類問題可能會導致我們的市場份額下降，我們的品牌受損，並導致與客戶發生法律糾紛。上述所有因素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與客戶的關係產生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無法實現可接受的產量及產出，這可能導致單位生產成本增加。

我們須不斷增加及調整光伏電池產能，從而提升產量及性能。光伏電池生產涉及複雜工藝。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生產－製造工藝」。微小的雜質及污染物、製造流程的偏差以及水電供應中斷或用於製造光伏電池的主要材料及設備故障會導致產量不及預期，產量大幅下滑及在部分情況下導致生產嚴重中斷或毫無產出。未能取得令人滿意的產量及維持較低的報廢率又可能導致生產成本增加，利潤下降。在生產基地增產期間，我們或不時經歷產量低於預期的情況。該情況通常於引入新光伏電池、安裝新設備或採用新加工技術時出現。隨著我們將更多工廠投產，我們於增產期間的產能或會低於計劃產能。有關我們基地的產能的量化披露情況，請參閱「業務－我們的生產－我們的基地」。

此外，我們的工廠問題（包括但不限於生產故障、人為錯誤、天氣狀況、設備失靈或流程污染）可能限制產品生產能力，從而對我們的營運造成嚴重損害。我們亦容易受水災、颶風、旱災、停電及我們無法控制且會影響我們工廠的類似事件的影響。生產流程的任一環節受到干擾將使我們須重複進行每一個環節以及回收殘骸，這將對我們的產量及製造成本造成不利影響。此外，對可再生能源發電、光伏系統或者光伏組件的需求可能會減少，可能最終導致對我們光伏電池需求的下降，亦可能導致我們的產能不及預期。此將導致邊際生產成本增加及產量減少，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產品性能不佳或有瑕疵可能導致我們產生額外開支和質保費用，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導致我們的銷量及市場份額下滑。

我們的光伏電池銷售合約通常要求我們的客戶於收貨後驗貨。倘我們的客戶發現我們的光伏電池不符合銷售合約訂明的規格，我們的標準光伏電池銷售合約要求客戶於交貨後七日內通知我們。倘我們的客戶於規定期限內告知我們有關瑕疵及提供相關證明，我們將於確認有關瑕疵後提供合格產品以替換該等有瑕疵的光伏電池。有關我們的質量控制能力及產品退貨政策的詳情，請參閱「業務－質量控制」。

風險因素

倘我們面臨退貨情況及／或質保申索大幅增加的情況，我們可能招致與有關申索相關的大額維修及替換成本。此外，產品瑕疵可能導致我們的市場聲譽嚴重受損以及產品銷售及市場份額下滑，若我們未能在整個生產流程中保持一致性及質量，則可能造成我們的產品質量或性能低於標準。倘我們交付有瑕疵的產品或普遍認為我們的產品質量欠佳，我們的成本或會因產品退換而大幅增加，而我們的信譽及市場聲譽可能會受損，我們的銷售額及市場份額亦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維護、開發及拓展業務要求我們於全球營銷及銷售我們的產品，這存在固有風險。

於2021年、2022年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中國境外銷售額分別佔總收入的0.3%、0.3%及4.7%。我們一直在積極進行可行性研究，以探索通過多種方式擴大海外產能的機會。我們計劃達到約14 GW的海外年產能，以更好地服務我們現有及潛在海外客戶，前提是我們根據可行性研究及市況、監管環境及候選地區競爭情況成功啟動及施行適當項目。

我們的產品在全球範圍內製造、營銷、經銷及銷售以及在中國境外建設及經營生產基地可能使我們面臨多項風險，包括與以下相關者：

- 匯率波動；
- 與了解當地市場及趨勢相關的成本；
- 與建設海外生產工廠相關的成本；
- 營銷及經銷成本；
- 客戶服務及支持成本；
- 海外營運的風險管理及內控架構；
- 遵守不同商業、營運、環境及法律規定；
- 取得或持有產品生產、營銷、經銷及銷售的許可證；
- 維持作為產品環保企業的聲譽；

風險因素

- 取得、維持或執行知識產權；
- 現行經濟狀況及監管要求變更；
- 運輸及貨運成本；
- 僱傭及挽留熟悉海外市場及能夠在海外市場有效履職的製造、技術、銷售及其他人員；
- 可能導致產品原材料價格上漲的貿易補償等貿易壁壘以及可能導致產品價格上漲及使我們在部分國家競爭力下降的出口規定、關稅、稅項、反傾銷及反補貼稅令或安保措施以及其他限制及開支；
- 不熟悉地方法律、法規及政策、缺乏在當地市場經營的大量經驗、與設立海外業務及維持跨國組織架構相關的成本增加所產生的挑戰；及
- 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各項風險。

我們中國境外的產能要求我們遵守不同法律法規，包括與生產、環保、僱傭及其他有關事宜相關的國家及地方法規。由於我們在海外市場經營業務的經驗有限，我們尚不熟悉地方法律、法規及政策。我們未能取得所需批文、許可證、牌照、備案或遵守與之相關的條件可能導致罰款、制裁、吊銷、撤銷或不獲續發批文、許可證或牌照，甚至刑事處罰，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由於我們進軍不同司法管轄區的新市場，我們亦將面臨不同的營商環境及行業狀況，我們亦可能花費大量資源來熟悉新環境及狀況。倘我們的業務營運受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意料之外的不利經濟、監管、社會及政治狀況的影響，我們可能面臨項目中斷、資產損失及人員流失以及其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的間接損失。例如，我們的海外生產工廠可能使我們面臨多項風險，其中

風險因素

包括無法取得所需批文、許可證或牌照或遵守與之相關的條件、無法按滿意的條款獲取經濟激勵或融資以及無法及時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為生產基地採購建築材料、生產設備及配備合格人員。任何該等事件發生可能導致有關成本增加或導致我們日後按具成本效益的方式經營業務的能力受損，繼而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就我們的資產計提額外減值虧損。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定期對我們的商譽、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賬面值進行檢討及減值評估，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具體而言，根據我們的會計政策，我們僅可在一項資產能夠產生足夠現金以自負盈虧，最好是產生部分利潤時才保留該資產，否則將須削減其賬面值以反映喪失產生現金及利潤的能力。該測試為事實密集型，涉及我們管理層的商業判斷，本質上是主觀的，受固有限制及風險的影響。亦請參閱「財務資料－重大會計政策及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商譽、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

此外，截至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錄得商譽人民幣858.8百萬元，主要來自於2021年9月完成的對捷泰科技的收購。有關收購捷泰科技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公司發展及本集團的主要股權變動」。截至2023年9月30日，商譽佔本集團綜合資產負債表中資產的很大一部分。商譽價值乃基於管理層作出的多項假設。如果這些假設中的任何一項未實現，或者如果我們的業務表現與該等假設不符，我們可能需對我們的商譽作出重大撇銷，並計入重大減值虧損。商譽或其他無形資產的任何重大減值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有關我們商譽減值政策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7A。

於往績記錄期後，我們注意到市場需求從P型PERC電池加速向N型TOPCon電池過渡。因此，我們的P型PERC電池業務線的盈利能力及業務前景一直且將持續面臨不斷變化的挑戰。如果我們確定P型PERC電池的市場狀況和前景將出現不可逆的惡化，我們可能會對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P型PERC電池生產線和生產設施作出顯著減值準備，這可能對我們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仍在評估相關因素及可能性，從而根據我們的會計政策釐定必要的會計處理。亦請參閱「概要－近期發展」。

風險因素

此外，我們無法保證光伏電池的價格不會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如市場競爭、技術發展及客戶對其他資源的喜好）而持續下跌，而我們現有存貨的賬面值在未來期間可能會超過其預期的市場價格，因此需要我們就存貨估值作出額外撥備。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於往績記錄期，我們注意到光伏電池及汽車塑料配件的價格下跌，以及基於已終止業務未來發展趨勢及相關業務策略的判斷，我們於2021年、2022年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錄得存貨撥備人民幣12.7百萬元、人民幣53.9百萬元及人民幣31.5百萬元。

我們在中國多個省份生產產品且可能將其交付至多個客戶指定的地點，因此面臨與光伏電池的長途運輸有關的各類風險。

我們的生產基地分佈在中國多個省份，包括江西省、安徽省及江蘇省。有關我們生產基地的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生產－我們的基地」。由於我們在中國的生產基地及我們的眾多客戶地理位置分散，我們需要自江西省、安徽省及江蘇省不斷長途運輸大量光伏電池。持續長途運輸大量光伏電池可能使我們面臨多項風險，包括(i)運輸成本增加；(ii)於運輸過程中可能發生的任何事故導致光伏電池丟失；及(iii)任何惡劣天氣狀況、自然災害或對道路交通造成不利影響的其他情況導致光伏電池運輸延遲。任何該等風險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或與我們有業務往來的第三方管理的IT、控制及通信系統出現中斷或故障，包括遭遇網絡攻擊或其他隱私或數據安全事故導致這些系統出現安全漏洞，可能對我們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收集、使用、傳輸、存儲、處置和以其他方式處理電子信息時，依賴於由我們或與我們有業務往來的第三方管理的信息技術系統及網絡基礎設施。詳情請參閱「業務－數據隱私及信息安全風險管理」。我們或關鍵第三方的IT系統及其他基礎設施以及在有關IT系統中處理的信息可能會受到諸多原因造成的網絡安全事件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停電、計算機及通信故障、計算機病毒、惡意軟件、試圖未經授權訪問數據和系統、勒索軟件或其他破壞性軟件、人為或使用錯誤、災難性事件、自然災害及惡劣天氣條件。攻擊（包括針對IT系統的攻擊）可能會嚴重干擾業務運營，並導致產生修復或補救系統損壞的巨額開支。我們已採取措施保護我們的IT系統及當中保存的信息，我們無法保證日後攻擊和安全事件不會發生。全球威脅行為者及恐怖分子已經並將繼續通過破壞性攻擊（如涉及勒索軟件的攻擊）針對包括我們在內的於能源領域運營

風險因素

的實體和項目。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IT系統、信息或項目的安全或保障，且我們對我們的項目所依賴的第三方IT系統及設施幾乎沒有或沒有控制權。我們的防禦措施，包括備份系統及關鍵第三方的備份系統，可能無法及時或有效地進行預測、檢測、預防網絡攻擊，或使我們從網絡攻擊中恢復。此外，我們日後充分應對網絡攻擊風險以及遵守合同及監管合規要求的成本可能會大幅增加。

此外，網絡安全漏洞可能使我們面臨機密及專有信息丟失或被濫用的風險。該等信息被盜、丟失或欺詐性使用，或其他未經授權洩露個人或敏感數據，可能導致產生高昂成本通知和保護受影響人員。這還可能使我們面臨訴訟、損失、責任、罰款或處罰，其中任何一項都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已實施多種安全措施和程序，保護我們的IT系統、提高信息的安全性、監控並減輕網絡安全威脅。請參閱「業務－數據隱私及信息安全風險管理」。由於網絡安全威脅是動態的、不斷演變的，並且其複雜程度、規模及次數不斷增加，因此無法保證該等程序及措施將會成功或足以防止安全漏洞的發生。倘發生任何該等潛在網絡安全事件及相應的監管行動，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原因為會產生高昂的額外成本，如罰款、第三方索賠、維修、保險費用增加、訴訟、補救、安全及合規成本。

我們的經營及生產依賴於第三方供應商以商業上合理的價格提供穩定、及時及充足的公用設施以及各種服務。

除原料(如硅片及銀漿)外，我們還依賴電力、水及互聯網連接等公用設施的供應來維持我們的生產流程及經營。我們的產量及生產成本取決於我們按可接受價格獲得有關公用設施及維持穩定供應的能力。公用設施的價格受若干我們可能無法控制的因素導致的價格波動的影響，包括通脹、全球供應鏈中斷、供應商產能限制、整體經濟狀況、商品價格波動、其他行業對相同材料的需求、補充及替代材料的供應情況，以及地方及國家監管的要求。概無法保證未來不會發生公用設施短缺，亦無法保證我們能夠將相關成本的增加轉嫁予我們的客戶。如果我們無法相應地調整我們的產品價格，這些成本的大幅波動可能會對我們的盈利能力產生重大影響，亦可能損害我們在受影響產品方面的競爭優勢。

風險因素

光伏行業面臨來自其他可再生和不可再生電力行業的競爭。

光伏行業面臨來自其他可再生能源資源（如風電及水電）和不可再生電力行業（包括化石燃料（如煤、石油和天然氣））的競爭。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全球可再生能源發電市場」。這些其他形式能源的技術創新可能會降低其成本及環境影響或提高其安全性。可能會發現大規模化石燃料新礦藏，這可能降低其成本。地方政府可能會決定加強對其他可再生能源的支持，減少對光伏產業的支持。倘無法與其他形式的電力生產商成功競爭，將導致我們的市場份額減少，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負面影響。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而他們的利益未必與其他股東的利益一致。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可行使本公司約22.78%的投票權。倘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採取集體行動，包括有關兼併、合併及出售我們全部或絕大部分資產、選舉董事、股息政策及其他重大公司行動的決策，將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影響。彼等可能會採取不符合本公司或證券持有人最佳利益的行動。例如，集中所有權可能會阻礙、推遲或阻止本公司控制權的變更，從而可能會剝奪我們的股東在本公司出售過程中獲得股份溢價的機會並可能降低我們的股[編纂]。另一方面，倘單一最大股東集團贊成任何該等行動，即使遭到包括 閣下及[編纂]我們股份的股東在內的大多數其他股東的反對，該等行動仍可能會被採取。

我們的業務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管理層、主要研發和技術人員以及熟練的勞動力隊伍的持續努力。如果未能留住他們及失去他們的服務，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的高級管理層以及其他行政人員及主要人員持續提供服務。有關高級管理人員的背景詳情，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高級管理層」。倘我們的一名或多名行政人員及主要人員無法或不願繼續擔任現任職位，我們可能無法隨時或根本無法取代他們。因此，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嚴重干擾，且我們可能會因招攬及挽留新人員產生額外開支。此外，倘我們任何行政人員加入競爭對手或組建競爭公司，我們可能會失去部分客戶。我們的主要管理層及僱員均與我們訂立載有保密及競業禁止條文的誠信與知識產權協議。倘我們的主要管理層及僱員與我們產生任何糾紛，我們無法向 閣下保證該等協議將可在我們大部分主要管理層及僱員所居住並在此持有其大部分資產的司法管轄區強制執行。

風險因素

此外，招攬及挽留人才，特別是熟識我們產品及製造流程且經驗豐富的研發人員、工程師及技術人員，對保持我們產品的質量及改善我們的生產流程而言十分重要。對合格人員的競爭十分激烈，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招攬或挽留他們。倘我們無法招攬及挽留合格僱員、主要研發及技術人員以及行政人員，則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缺乏充足的知識產權保護可能削弱我們的競爭地位，並導致我們捲入與第三方的知識產權糾紛，這些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已在產品生產過程中開發多項生產流程相關工藝及技術。有關工藝及技術對於品質保證及成本減少至關重要。此外，我們已實施多個研發項目，旨在開發將提高生產效率及產品質量的技術及流程。我們研發項目的知識產權及專有權利對於維持我們在光伏電池行業的競爭優勢至關重要。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157項專利，且正在申請84項其他專利。我們計劃繼續通過申請專利的方式來尋求保護知識產權及專有知識。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成功取得或者及時成功取得專利。此外，即使我們成功取得專利，不同司法管轄區對公司知識產權的保護可能不同。我們亦利用與僱員訂立的合約安排及商業秘密保護舉措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及專有權利。儘管如此，合約安排僅能提供有限的保護，而我們可能採取保護知識產權及專有權利的行動可能不夠充足。

此外，其他各方可通過獨立開發獲得我們的工藝及技術。未能保護我們的生產流程、相關工藝及技術、我們的知識產權及專有權利或上述任何組合均可能導致我們的競爭地位受損。第三方可能侵犯或盜用我們的專有技術或其他知識產權及專有權利。監管未經授權使用專有技術較為困難且代價高昂。為執行知識產權、保護商業機密或確定專有權利之效力及範圍，我們或須進行訴訟，而有關訴訟之成本可能不菲，並可能會將管理層之注意力及其他資源分散至我們業務以外地方。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有關潛在訴訟之結果會對我們有利。任何有關訴訟之不利裁決將會損害我們的知識產權及專有權利，並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前景及聲譽。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會遭第三方提起知識產權侵權或盜用索賠，如果這類索賠的判決結果對我們不利，我們可能需支付巨額損害賠償金並被勒令禁止在若干市場銷售我們的產品。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在不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或其他權利的情況下使用及開發我們的技術及工藝以及製造及銷售光伏電池或在光伏行業經營業務的能力。我們可能面臨不時侵犯專利或其他知識產權或違反第三方知識產權的索賠訴訟。有關光伏電池專利索賠的有效性及其範圍牽涉複雜的科學、法律及實際問題以及分析，故此結果可能極不確定。知識產權訴訟、專利異議程序、商標糾紛以及相關法律及行政程序的抗辯及檢控可能所費不菲兼耗時，並可能嚴重分散我們的資源以及我們技術及管理人員的注意力。任何該等訴訟或法律程序的不利裁決，可能導致我們須對第三方負上重大法律責任，使我們須向第三方尋求特許、持續支付專利費，或重新設計我們的產品或勒令禁止我們製造及出售我們的產品或使用我們的技術。漫長的訴訟亦可能會令我們的客戶或潛在客戶延遲或限制對我們的產品的購買或使用，直至有關訴訟解決為止。

我們的員工面臨各種風險（包括由使用製造設備和機械導致嚴重傷亡的風險），使我們面臨與安全生產和事故發生有關的風險。

在我們的生產過程中，我們採用重型機械及設備，存在對我們僱員造成人身傷害及職業事故的風險。向我們僱員提供的安全培訓未必能有效防止事故發生。任何涉及重型機械及設備的重大事故可能導致生產中斷、品牌形象受損及使我們面臨法律及監管責任。我們的工傷險及醫療險未必足以保障針對有關事故提出索賠所造成的損失。此外，倘發生可能導致嚴重財產損失、人身傷亡的工業事故，我們亦可能須承擔罰款或處罰、醫療費用以及對工人及其家人作出其他賠償，故可能會對我們的前景、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品牌及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發現或阻止我們的僱員、客戶或其他第三方的欺詐、賄賂、腐敗或其他不當行為，這可能會令我們承擔責任並損害我們的聲譽及業務。

我們可能會遭遇僱員、客戶或其他第三方的欺詐、賄賂、腐敗或其他不當行為，這可能會使我們遭受財務損失及受到政府機關處罰。有關我們反腐敗及反賄賂政策的詳情，請參閱「業務－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我們的內部控制程序可能不足以及時有

風險因素

效發現所有違規行為、可疑交易、欺詐、腐敗或賄賂行為。倘發生此類不當行為，我們可能會面臨索賠、罰款或暫停運營，並可能遭受負面報道及聲譽受損。

我們可能無法維持我們的企業文化，而此乃我們成功的關鍵。

我們認為我們成功的關鍵要素為專注於科技創新、提升客戶滿意度及僱員體驗的企業文化。我們已投入大量資源組建我們的團隊及樹立企業文化。隨著我們的持續有機增長及通過僱員團隊收購實現持續增長，我們將需在遍佈各地理區域的數量龐大的僱員中維持企業文化。未能保護我們的文化可能對我們的日後成功（包括我們留住及招募人員以及高效聚焦及達成我們的企業目標的能力）有不利影響。

勞動市場整體收緊及勞工成本上升可能對我們有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服務依賴於招募及留住合格專業人士以及成功培訓該等專業人士。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人口老齡化已導致部分行業勞動力供應不足，進而導致勞工成本上升。如果勞動力老齡化問題加劇，健康狀況適合從事光伏行業的專業人士或會出現供應短缺。我們可能需花費更高的成本僱傭合適的專業人士。倘我們未成功招募及挽留合格專業人士，則無法及時將彼等融入我們的勞工團隊以滿足我們的業務需求。

於2021年、2022年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監事薪酬）分別為人民幣216.4百萬元、人民幣442.7百萬元及人民幣860.3百萬元，佔我們銷售成本、行政開支、銷售及營銷開支以及研發開支的大部分。勞工成本可能持續上升，及地方政府可能頒佈提高法定最低工資等勞動保護相關的其他法律法規。有關發展或會加重我們（作為僱主）的負擔及我們可能不得不向僱員支付更多的福利。直接勞工成本的大幅上升將增加我們的銷售成本。若我們無法將增加的成本轉嫁予客戶，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並未遭遇任何對我們的日常營運或盈利能力有重大影響的勞工短缺或勞工成本大幅上升。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日後不會遭遇熟練勞工短缺或勞工成本不會上升，亦不保證我們的合約履行或盈利能力不會受到不利影響。因此，我們的盈利能力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投保範圍有限及可能因操作危險、產品責任索賠、項目建設或業務中斷而蒙受重大損失。

我們的運營涉及使用、處理、生產、加工、儲存、運輸及處置危險物料，可能導致火災、爆炸、洩漏及其他造成人員傷亡、財產損失、環境破壞及業務中斷的意外或危險事件。我們就財產、設備、EHS（環境、健康和安全）、火災及產品責任投購了保險，但投保範圍有限且未必涵蓋在我們的物業發生的該等事件造成的與人身傷害、財產或環境破壞或與我們運營有關的所有賠償。至於我們保單未保障的風險敞口，我們根據與有關合約方訂立的協議以及適用法律法規與合約方共同承擔潛在責任。請參閱「業務－保險」。發生不屬於我們現有保單投保範圍的上述或其他事件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

倘使用我們的光伏電池導致受傷，我們還面臨產品責任索賠相關的風險。若對我們提起的索賠勝訴，我們可能沒有充足資源執行判決。倘潛在擔保索賠超出該保險的投保範圍或金額，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生產基地的正常運作可能因操作危險、電力供應中斷、設備故障以及自然災害造成的事件而中斷。該等生產基地遭遇任何重大破壞或中斷仍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匯率波動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源自國際客戶的銷售額不斷增加。因此，我們總收入的一部分以外幣（主要是美元）計值。於2021年、2022年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中國境外銷售額分別佔總收入的0.3%、0.3%及4.7%。因此，我們面臨匯率（主要是人民幣兌美元）波動產生的風險。此外，我們擁有以外幣計值及須以外幣償還的未償還債務，及可能繼續不時產生以外幣計值及須以外幣償還的債務。於2021年、2022年及截至2023年9

風險因素

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產生外匯收益淨額人民幣0.3百萬元、外匯虧損淨額人民幣0.8百萬元及外匯收益人民幣6.8百萬元。我們無法預測日後匯率波動對我們經營業績的影響及可能於日後產生外匯虧損淨額。

遵守環境方面的安全生產及建設以及可再生能源開發法規可能成本高昂，不遵守有關法規或會導致負面報道及潛在重大經濟損失、罰款及業務營運中止。

我們生產及銷售產品、儲存及運輸產品及原材料等業務及／或經營活動，受法律法規、行政決定及類似限制的規管，特別是廣泛的環境、有害物質處理、化學品使用法律法規。

此外，我們須於生產基地施工前取得施工許可證，還須於生產工廠投入商業運營前自中國環境保護部門取得批准。我們亦須遵守可再生能源開發法規及指令。我們於取得配套環境保護設施驗收合格證及節能驗收前開始了光伏電池的商業生產。於往績記錄期後，我們已基本取得所有規定的配套環境保護設施驗收合格證及節能驗收。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該等缺陷將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不會因該等違規行為而受到相關政府部門的處罰。此外，遵守環保安全生產及建設以及可再生能源發展法規可能代價高昂且耗費時間，這可能將董事及管理人員的業務營運精力轉移，繼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事項及未成功管理有關事項可能增加額外成本及使我們面臨新風險。

公共ESG及可持續性報告愈加受到投資者、股東以及其他持份者及第三方的廣泛期待。部分向投資者及股東提供企業管治等企業風險資料的組織已根據ESG或「可持續性」指標制定且其他組織可能於日後據此制定評分及評級，以對公司及投資基金進行評估。許多投資基金於作出投資時關注積極的ESG業務實踐及正向的可持續性評分且會將公司的ESG或可持續性評分視為作出投資決定的聲譽或其他因素。此外，投資者（尤其是機構投資者）使用該等評分將標桿公司與其同行進行比較，倘某家公司被視為落後，則該等投資者會與該公司接洽，以改善ESG披露或表現及可能還會作出表決決定或採取其他行動，使該等公司及其董事會承擔責任。倘我們的企業責任倡議或目標（包括董事會多元化方面）不符合我們的[編纂]、股東、立法者、[編纂]或其他支持者設定

風險因素

的標準，或倘我們無法在第三方評級服務中達到可令人接受ESG或可持續性評級，則我們或會面臨聲譽受損。**[編纂]**及其他各方持續關注上述企業責任事項可能增加額外成本或使我們面臨新風險（包括調查及訴訟風險增加），及對我們的產品價值和資金獲取途徑有負面影響，而這將使我們相對於同行處於商業劣勢。

我們已經並將持續嚴格監控一系列可持續性相關關鍵績效指標，制定及監控ESG政策、策略、方針及願景，且我們已成立ESG委員會實施ESG政策，制定ESG相關目標及組織其實施。參閱「業務－環境、社會及管治（「ESG」）」。

實施我們的ESG政策或會導致在供應鏈、履約及企業業務運營方面的成本增加，及可能偏離我們的最初估計及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ESG策略有關的標準及研究或會變化及成功符合有關標準對我們以及我們的第三方供應商及供貨方而言變得更加繁重。因此，無法確定我們將能夠或一定能夠有效且及時達成我們的ESG或其他戰略目標，亦不確定我們將在此方面成功達到社會期望。

此外，新出台的氣候變化法律法規要求我們改變生產流程或採購替代原材料，而這可能增加成本或更加難以購得。我們經營業務所在多個司法管轄區已實施，或日後可能實施或修訂二氧化碳或其他溫室氣體的排放限制、用水限制、能源管理及廢物管理法規、以及其他氣候變化相關規則及法規，可能增加我們的開支及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我們預期日後氣候變化相關的全球監管活動將會增加。日後遵守該等法律法規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傳染病和其他疾病爆發的相關風險。

傳染病可能對經濟及社會狀況造成長期不利影響，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行業產生間接影響，造成項目的暫時中斷以及勞動力及原材料的短缺。我們交付產品亦可能受阻，我們的客戶可能因潛在延遲交付問題取消訂單。較長的供應週期亦可能對我們的運營及生產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全球爆發傳染病及其他不利公共健康發展將對我們的業務營運有重大不利影響。這些影響可能包括我們出行或運輸產品的能力以及我們生產基地的暫時關閉。有關關閉或出行或運輸限制會嚴重擾亂我們的業務營運並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我們的業務、股東、聯屬人士、董事、管理層、其他僱員、業務夥伴及其他第三方可能面臨第三方作出的反競爭、擾亂或其他有害行為，包括向監管機構投訴，發佈負面社交媒體帖文及公開散佈有關我們業務的惡意評價，這些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及致使我們失去市場份額、流失客戶及損失收入。

我們可能成為第三方反競爭、擾亂或其他有害行為的目標。有關行為包括向監管機構投訴(以匿名或其他方式)。我們的品牌名及業務可能因競爭對手的激進營銷及溝通策略而受損。中國法律法規亦禁止構成不正當業務競爭及濫用市場主導地位的協議及活動。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不會面臨第三方作出的有關不正當業務競爭或濫用市場主導地位。我們可能因有關第三方行為而面臨政府或監管調查及可能須花費大量時間及高昂成本應對有關第三方行為，但概不保證我們最終能夠在合理時間內或定能反駁各項指控。此外，直接或間接針對我們的指控(不論與我們相關與否)均可能被任何人士以匿名方式發佈到互聯網聊天室或博客或網絡上。客戶可能重視有關生產商、其產品及服務的現有信息且可能在未經進一步調查或驗證及不考慮其準確與否的情況下對有關信息作出反應。社交媒體平台及設備上信息的獲取如同其影響一樣，幾乎是即時的。社交媒體平台及設備經常在未經篩選或檢查所發佈內容準確性的情況下，即時公佈其訂閱者及參與者發佈的內容。所發佈的信息可能有誤及對我們不利，且其或會損害我們的財務表現、前景及業務。我們可能在毫無糾正或改正機會的情況下直接受損。我們的聲譽可能因公開散佈有關我們業務的匿名指控或惡意言論而受到負面影響，進而可能致使我們失去市場份額、流失客戶及損失收入。

風險因素

我們營運所在地市場的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及政府政策、以及全球整體經濟狀況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可能繼續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我們營運所在地市場經濟或全球經濟的嚴重或持續低迷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有重大不利影響。

儘管部分全球領先的經濟體的央行及財政部門已採取貨幣及財政政策，但該等政策的長期影響存在相當大的不確定性。中東等其他地區的動盪、恐怖主義威脅及潛在戰爭可能會加劇全球市場波動。還存在某些可能對經濟造成影響的疑慮。尤其是，未來全球部分領先經濟體之間在貿易政策、協定、政府法規及關稅方面的關係存在相當大的不確定性。我們經營所處市場的經濟狀況易受全球經濟狀況、以及國內經濟及政治政策變動及預期或預測的整體經濟增長率影響。全球經濟的嚴重或持續低迷可能對我們的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與我們的財務狀況有關的風險

太陽能行業的政府補貼及其他經濟激勵措施減少、變更、延遲或取消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自2021年起，隨著工業技術進步及效率提升，新建太陽能項目已實現平價上網。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於2022年，太陽能發電的單價已低於化石燃料發電以及海上風電和水電的單價。儘管如此，無法保證太陽能發電的單價日後繼續低於化石燃料發電以及海上風電和水電的單價。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近期對太陽能及太陽能產品（包括我們的光伏電池）的市場需求將持續受政府是否提供激勵影響。政府為推廣太陽能而提供的財政激勵包括中央及地方政府的補貼、優惠稅率及其他非貨幣補貼。有關補貼及激勵的提供及規模依賴與環境問題及其他宏觀經濟因素有關的政治及政策發展情況。此外，隨著太陽能技術進步及相對於其他類型能源而言更為實惠，政府激勵計劃預計將逐漸縮小範圍或終止施行。公眾或社會對太陽能項目的負面反應可能會對政府對我們太陽能業務的支持及批准造成不利影響。與太陽能行業及其實施有關的政府法規及政策的不利變化，特別是與經濟補貼及激勵措施有關的法規及政策，可能會大幅削弱我們業務的盈利能力，並對行業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政府針對太陽能行業頒佈的政策及法規對於我們業務的持續成功而言至關重要。現有激勵計劃可能因經濟、政治、金融或其他原因而被減少或取消。此外，省級或地方政府可能推遲實施或未能全面施行中央政府法規、政策或舉措。太陽能發電成本因其價格低於化石燃料發電而有所下降，且政府已自2021年起施行太陽能發電平價上網政策。若太陽能行業近期在並無補貼的情況下無法保持商業盈利，政府激勵計劃範圍大幅縮小或終止施行可能對我們產品的市場需求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對我們的收入及盈利能力造成負面影響。

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可能使我們面對若干流動資金風險且可能限制我們的經營靈活性以及影響我們擴展業務的能力。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分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1,336.2百萬元、人民幣818.1百萬元及人民幣907.6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507.8百萬元。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流動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流動負債淨額可能使我們面臨若干流動資金風險並限制我們的經營靈活性，及對我們擴展業務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我們的日後流動資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付款（於其到期時）將主要依賴我們從經營活動獲取充足現金流入及充足外部融資的能力，這將受到我們日後營運及財務表現、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表現及現行經濟及資本市場狀況等多種因素的影響，其中許多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倘我們沒有充足的營運資金來滿足日後財務需求，我們可能須尋求外部資金。我們不能及時及按可接受的條款獲得額外外部融資或根本無法獲得融資可能迫使我們放棄或延遲我們的發展及擴張計劃，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營運及未來業務發展需要大量現金。倘我們於需要時無法以令我們滿意的條款獲取額外融資，我們的增長前景及未來盈利能力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需要大量現金為營運提供資金，包括向供應商付款以採購原材料。我們亦可能因不斷變化的業務狀況或其他未來發展而需要額外現金，包括我們可能決定進行的任何投資或收購，以及我們的研發活動，以保持競爭力。

我們的管理層認為，我們截至2023年9月30日的現金狀況、預期經營所產生的現金及我們信貸額度下的借款可得資金將足以滿足我們自本文件日期起計未來至少12個月的營運資金及資本支出需求。有關我們的營運資金充足性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營運資金充足性」。

我們獲取外部融資的能力受限於若干不確定性因素，包括：

- 我們未來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
- 全球股權及債務資本市場的整體狀況；
- 監管及政府支持，例如補貼、稅項抵免及其他激勵措施；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對本公司及光伏行業的持續信心；
- 經濟、政治及其他狀況；及
- 我們遵守債務融資項下任何財務契諾的能力。

任何額外股權融資可能會攤薄我們現有股東的權益，且任何債務融資可能需要簽訂限制性契諾。我們可能無法以在商業上對我們有利的條款獲得額外資金。未能按要求管理可自由支配支出及籌集額外資金或債務融資或會對我們實現擬定業務目標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有大量債務，且日後可能產生大量其他債務及債務成本增加，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健康及我們產生足夠現金以清償未償債務或日後債務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通常需要大量現金來滿足我們的資金需求，包括擴大我們的產能，以及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截至2023年9月30日，我們有人民幣5,267.3百萬元的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及人民幣1,232.7百萬元的即期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人民幣3,056.5百萬元的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款。有關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對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若干選定項目的討論－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有關我們銀行借款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對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若干選定項目的討論－銀行及其他借款」。

鑑於將於不久將來到期的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款金額，我們未必有足夠的可用資金以履行我們的付款義務。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及其他銀行借款水平可能對我們的營運產生重大影響，包括：

- 現金流量的獲得因我們的償債義務而被削弱從而無法用作營運資金、資本支出、收購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以及限制我們獲取額外融資的能力；
- 限制我們對業務、我們經營所處行業及整體經濟的變化做出計劃或反應的靈活性，並增加我們面對前述變化的脆弱性；及
- 可能增加任何額外融資的成本。

任何該等因素及我們大量債務或會導致的其他後果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以及我們履行償債義務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在正常經營過程中會面臨各種市場風險，包括利率變化的影響。我們的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該浮動利率通常與當地銀行發佈的基準利率等市場基準掛鉤。利率的任何增加都將增加我們與可變利率債務相關的財務費用，及增加為現有債務再融資及發行新債務的成本。此外，我們面臨商業銀行貸款政策變動的風險。倘該等商業銀行收緊貸款業務，或倘彼等不再願意向包括我們在內的太陽能公司提供融資，我們日後可能無法為短期借款展期或進行額外借款。

風險因素

我們或會因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變動而產生損益。由於遠超我們控制範圍的因素，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在不同期間可能出現大幅波動，並可能導致我們因有關變動而錄得重大損益。由於上述原因，閣下可能無法依賴我們經營業績的各期比較作為我們未來業績的指示。

我們須遵守債務工具條款下的若干財務及其他契諾，未能如此，例如，未能為我們的貸款維持足夠的若干質押合約下的抵押品，可能會使我們在該等工具下違約。

我們的部分債務工具包含財務契諾（如債務與資產比率）及廣泛的違約條款。該等契諾可能限制我們對市場狀況做出計劃或反應的能力，或限制我們及時滿足資金需求的能力，遵守該等契諾或會要求我們縮減若干業務運營及增長計劃。此外，任何全球或地區經濟惡化都可能導致我們產生重大虧損淨額或迫使我們承擔巨額負債，從而會對我們遵守未償貸款的財務及其他契諾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倘我們的債權人拒絕豁免任何不遵守該等契諾的行為，有關違約行為將構成違約事件，進而可能加速適用貸款協議項下款項的到期。我們部分貸款協議亦包含交叉違約條款，倘我們的其他貸款協議出現違約事件，我們債務工具下的債權人可以據此宣佈違約。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將能夠持續遵守該等契諾。我們可能無法及時糾正未來的違約行為或獲得對違約行為的豁免。倘我們並無糾正或我們的債權人並無豁免規管我們現有或未來債務的任何協議下的違約事件，有關事件可能會對我們的流動資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商業銀行為現有融資展期及提供額外融資，此舉使我們面臨短期融資風險，而這可能對我們的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需要大量的現金流量及資金來支持我們的營運。因此，除經營現金流量外，我們可能不時依賴銀行及其他借款、信用證及應付票據為我們的日常生產業務提供營運資金。我們面臨該等商業銀行貸款政策發生變化的風險。截至2023年9月30日，我們的未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為人民幣4,289.2百萬元。

風險因素

倘該等商業銀行收緊貸款業務，或倘彼等不再願意向包括我們在內的光伏公司提供融資，我們日後可能無法為短期借款展期或進行額外借款。因此，我們可能無法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與往年數額相同的資金，這可能對我們的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就採購原材料向供應商作出預付款安排使我們面臨有關供應商的信貸風險，亦可能大幅增加我們的成本及開支，特別是在取消客戶訂單的情況下，而這可能對我們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一些供應合約包含就採購硅片支付預付款項的責任。截至2023年9月30日，我們已向供應商支付預付款項人民幣644.0百萬元。我們通常不收取抵押品以確保該等合約的付款安全。

我們的有抵押或無抵押預付款項均使我們面臨供應商的信貸風險，在我們的供應商資不抵債或破產的情況下，會降低我們收回有關預付款項的幾率。此外，倘任何供應商未能履行其對我們的合約交付義務，我們可能難以收回有關預付款項。因此，我們已向其支付大量預付款項的供應商違約或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流動資金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如果我們未能有效管理我們的存貨，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模式需要我們維持一定水平的存貨並對其進行有效管理以確保於接獲訂單後及時交貨。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9月30日，我們的存貨分別為人民幣437.7百萬元、人民幣338.9百萬元及人民幣1,007.7百萬元。我們根據我們的供應鏈管理機制決定自供應商採購產品的採購量及存貨水平。請參閱「業務－供應鏈管理」。

由於新產品的推出、定價、客戶採購決定變更以及消費者對光伏組件不斷變化的偏好等多項因素（每項因素均可能影響任何預測的準確性），儘管存在供應鏈管理機制，需求預測本身存在不確定性。根據我們的減值政策，我們可能不時錄得減值虧損。有關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重大會計政策以及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當我們開始銷售新產品時，由於缺乏經驗，可能難以預測市場需求。我們通常並無權利將未售出的優質產品退還予我們的品牌合作夥伴。

風險因素

按信貸條款銷售我們的產品可能會增加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並使我們面臨客戶帶來的信貸風險，尤其是與貿易應收款項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有關的信貸風險。

為於波動的市場環境中配合和留住客戶，包括我們在內的許多光伏電池製造商向客戶作出信貸銷售並延長信貸期，且這種趨勢預期將於該行業持續。因此，我們的一些銷售按信貸條款進行，我們允許客戶於我們交付產品後的特定時期後作出付款。於2021年、2022年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分別為47.4天、4.4天及2.0天。因此，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9月30日，我們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錄得減值虧損撥備分別為人民幣25.3百萬元、人民幣1.6百萬元及人民幣2.4百萬元。根據我們對尚未收回的應收賬款是否可收回的持續評估，及於評估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目前經濟狀況、未來經濟狀況的可靠預測及任何收回款項，我們可能需繼續就信貸虧損計提撥備並撤銷我們認為不可收回的逾期貿易應收款項。

按信貸條款銷售產品已經並可能繼續增加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這可能對我們的流動資金產生負面影響。我們未必能主要通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維持充足的營運資金並可能就營運資金需求獲取額外融資，且我們未必能按可接受的商業條款獲得融資或根本無法獲得融資。

此外，倘我們已向其作出信貸銷售的任何客戶變得無力還債或破產或因其他原因無法及時作出付款，我們面臨該等客戶帶來的信貸風險。倘該等客戶不能獲得充足的營運資金、維持充足的現金流量或獲得使用我們光伏電池的項目的建設融資，他們可能無法支付他們已經向我們下單的產品或他們已經接收的產品款項。倘客戶的財務資源已受限或倘我們欲持續與該等客戶進行交易，我們於該等情況下的合法追索權可能受限。

由於折舊或業務增長，我們的工廠及固定資產可能需要大量投資和升級。

由於折舊或業務增長，我們的工廠及營運可能不時需要大量投資及升級，這可能增加我們的成本。倘我們不能成功收回有關成本，我們的盈利能力可能下降。此外，及時完成計劃升級受多種因素影響，包括我們籌集及維持充足的升級資金的能力、我們從政府機構取得必需執照及許可證的能力及充足的供應以及及時交付產品等。倘升級未能及時完成，我們的經營可能暫時受限，這可能進一步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面臨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估值不確定性。

截至2023年9月30日，我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人民幣200.0百萬元，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為人民幣2,663.0百萬元，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確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人民幣0.7百萬元。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於日後將持續產生有關公允價值收益。倘我們的投資產生公允價值虧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A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附註19。

於往績記錄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乃通過參考使用估值定價模型的相關投資價格的可觀察輸入數據釐定，並被歸類為第2層級公允價值計量。該等輸入數據的變化可能影響我們於各財務報告期末的金融資產估計公允價值。鑑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固有的不確定性，公允價值的任何重大不利變動均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與投資程序有關的內部控制程序將有效且充足。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將不會經歷該等投資出現虧損或有關虧損或其他潛在負面影響將不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已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授出，並可能繼續授出各種形式的股份獎勵（包括與表現掛鈎的股份獎勵），這可能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增加及對閣下的股權造成攤薄影響。

我們於2021年、2022年及2023年採納股份激勵計劃，據此我們可向合資格僱員及董事授出購股權。歸屬取決於合資格人士於授出日期後所有時間及歸屬日期仍為激勵計劃的合資格人士。於2021年、2022年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錄得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人民幣3.0百萬元、人民幣49.6百萬元及人民幣86.7百萬元。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我們的僱員激勵計劃」、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4及附錄一A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附註18以及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僱員激勵計劃」。

風險因素

我們認為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對我們吸引、挽留及激勵主要人員及僱員的能力具有重要意義，且我們於日後將持續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因此，我們與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相關的開支可能增加，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此外，與表現掛鈎的股份獎勵相關的開支可能較與時間掛鈎的股份獎勵相關的開支在不同期間的波動較高。倘合資格僱員及董事行使其購股權，閣下所持本公司股權將面臨攤薄。

與爭議及監管合規有關的風險

我們經營所在的某些地區市場的法律制度的潛在變動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通過海外市場取得的收入額不斷增長。鑒於全球光伏電池市場需求強勁且持續增長，加上我們的全球戰略初見成效，我們亦一直積極物色及尋求合適的海外產能擴張機會，以更好地服務相關市場。我們計劃達到約14 GW的海外年產能，以更好地服務我們現有及潛在海外客戶，前提是我們根據可行性研究及市況、監管環境及候選地區競爭情況成功啟動及施行適當項目。因此，我們將受適用於外商投資的法律法規規限，具體而言，受適用於外商獨資企業及合營公司的法律規限。規則及法規可能不時變動。

許多法律、法規及規則的實施、詮釋及執行可能不時變動並可能限制我們可獲得的法律保護。此外，任何訴訟可能曠日持久，並導致高額費用及分散我們的資源及管理層的注意力。

在我們開展業務的市場中，我們受到國家、地區及地方各級政府的諸多法律、法規及政策的規限。這些法律、法規及政策的任何變更均可能對光伏電池的研發、銷售、購買及使用形成法律、技術、監管及經濟障礙，從而可能會大大減少對我們產品的需求或對我們的財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

在我們開展業務的市場中，我們受到諸多法律法規的規限，其中一些法律法規可能互相衝突，全部法律法規均可能變動。該等法律法規包括能源法規、進出口限制、稅務法律法規、環境法規、勞動法、供應鏈法律法規及其他政府規定、批准、許可證及執照。我們亦面臨貿易壁壘及貿易救濟，例如出口規定、關稅、稅項及其他限制及

風險因素

開支(包括反傾銷及反補貼稅令)，這可能增加我們的產品價格並削弱我們在一些國家中的競爭力。請參閱「一 維護、開發及拓展業務要求我們於全球營銷及銷售我們的產品，這存在固有風險」。

在我們開展業務的國家中，光伏電池市場深受國家、州及地方政府有關光伏行業法規及政策的影響。該等法規及政策可能阻礙對可再生能源研發的進一步投資，這可能導致對我們光伏電池潛在需求的大幅減少。

我們預期我們的光伏電池及其下游應用將持續受有關安全、公用設施互連及計量、建築、環境保護及其他相關事項的國家、州及地方法規及政策規限。倘出台有關我們的光伏電池的任何新法規或政策，可能導致我們、我們的轉銷商及客戶產生大筆額外開支，或會使我們的太陽能及儲能電池產品的需求大幅減少。

我們的業務需要諸多批准、執照、許可證或證書，我們未能及時獲得或重續這些批准、執照、許可證或證書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我們須向相關機關取得並持有多項批准、執照、許可證及證書以進行業務經營。倘我們未能取得業務所需的任何執照、許可證、批准或證書，可能導致有關監管機關的強制措施，包括頒佈命令終止經營業務及可能需要資本開支或補救行動的糾正措施。該等行動可能對我們日後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負面影響。此外，不保證我們不會面臨相關機構的強制行動。倘發起此類強制行動，我們的業務經營可能受到重大負面影響。

此外，部分該等批准、許可證、執照及證書須定期辦理續期及由相關當局重新評估，且該等續期及重新評估的標準或會不時變更。我們承諾在適用法律及法規規定時申請為該等批准、許可證、執照及證書辦理續期及重新評估。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未來將能成功持有或重續現有許可證、執照或任何其他監管批准或取得我們業務運營所需的許可證、執照或其他批准。倘無論何時我們未能取得經營業務所需的必要續期及重新評估及以其他方式持有一切批准、執照、許可證及證書，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嚴重干擾，令我們無法持續經營業務，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此外，倘因現有法律法規變更或新法規生效，我們須取得先前毋須取得的任何額外批准、許可證、執照或證書以經營現有業務，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可成功取得該等批准、許可證、執照或證書。倘我們未能取得額外批准、許可證、執照或證書，則可能導致我們的業務經營受限制、收入減少及成本增加，從而可能大幅削弱我們的盈利能力。

我們對部分物業的合法權利可能會受到挑戰或限制。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獲得總建築面積為4,897.5平方米的13棟樓宇的房屋所有權證，因該等物業的所有權變更或捷泰科技的名稱變更，有關證書仍在申請過程中。所有上述13處物業均位於我們上饒基地的地盤上，作為附屬及配套設施或樓宇。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及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我們作為該等物業的擁有人或佔用者的權利可能因缺少相關房屋所有權證而受到不利影響。因此，包括我們轉讓或租賃該等物業及／或抵押該等物業的權利在內的若干權利可能受到限制。

根據我們與來安汊河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漣水縣人民政府簽署的有關協議，我們位於滁州及淮安基地所使用的生產廠房及相關配套樓宇由相關政府機關負責建設。我們將於建成後租賃及使用該等物業並將在協定期限內購買該等物業。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相關物業的總建築面積為636,911.86平方米。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物業的房屋所有權證仍在籌備申請中，因此，尚未取得有關所有權證。因此，如果我們對相關財產的合法權利遭質疑成功，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物業－租賃物業」。因此，我們面臨與上述物業用途相關的風險。

我們須遵守經濟制裁及進出口管制法律法規，該等法律法規可能使我們承擔責任及損害我們在海外市場的競爭能力。

我們的全球業務使我們受各種適用制裁及出口管制法規的約束。我們的產品已出口至許多國家及地區，並從向該等國家及地區出口過程中獲得銷售額。倘我們出口的任何該等國家或地區對我們的產品實施經濟制裁、進口限制或加徵關稅，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或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我們依賴全球供應商網絡獲得生產我們產品的原材料及設備。倘我們採購所在的任何國家或地區對提供予我們的任何原材料或設備實施出口管制、加徵關稅、實施貿易限制或其他貿易壁壘，或倘我們的任何供應商未能遵守出口管制法規或類似法律，我們可能無法以具有競爭力的價格獲得穩定的必要原材料或設備供應，我們的業務及營運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產品出口必須遵守不同司法管轄區的各种經濟制裁及出口管制法律。我們採取預防措施以防止我們的產品被提供予該等制裁的任何目標。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儘管採取有關預防措施，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產品不會提供予該等目標。任何有關規定都可能產生負面後果，包括政府調查、處罰及聲譽受損。在遵守政府經濟制裁及出口管制法律方面，我們可能面臨未來執法行動，這會導致處罰及產生成本，進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我們受反腐敗、反賄賂、反洗錢、金融及類似法律的約束，不遵守該等法律可能會使我們面臨行政、民事及刑事罰款及處罰、承擔附帶後果、須採取補救措施及承擔法律費用，所有該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聲譽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受到我們開展業務所在的各司法管轄區的反腐敗、反賄賂、反洗錢及類似法律法規的約束。我們已實施旨在確保我們及我們的董事、僱員及業務合作夥伴遵守適用的反腐敗、反賄賂及類似法律法規的政策及程序。我們的政策及程序可能不夠充分，且我們的董事、僱員及業務合作夥伴可能會做出我們可能要為其負責的不當行為。

不遵守反腐敗、反賄賂、制裁或反洗錢法律法規可能會使我們受到舉報人的投訴、面臨不利的媒體報道、接受調查、受到嚴厲的行政、民事及刑事處罰、承擔附帶後果、須採取補救措施及承擔法律費用，所有該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聲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倘未能完全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相關政府機構可能啟動調查、凍結我們的資產或對我們、我們投資的組合公司或我們管理的基金處以罰款或其他處罰，我們的撤資及我們的聲譽將受到不利影響。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在發現可能對我們的商業聲譽、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的非法或不當活動方面將不會出現失誤。

我們面臨與法律或行政訴訟或索賠相關的各種風險，該等風險可能對我們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整體而言，訴訟費用昂貴、耗時且會擾亂正常的業務運營。此外，複雜的法律程序的結果難以預測。我們及我們的董事及高級職員可能不時被捲入指控、訴訟或法律或行政程序。無論案情如何，對指稱、訴訟或法律或行政程序作出應對及抗訴耗時且成本高昂，並可能導致我們產生大量法律及行政開支以及分散管理層的注意力。任何有關指控、訴訟或程序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運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該等申索或訴訟的不利結果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須遵守有關外幣兌換及匯款的若干監管規定。

我們自於中國大陸經營業務收取大量人民幣付款並可能須將人民幣轉換為其他貨幣以為中國大陸境外的業務活動提供資金。人民幣兌換外幣及(在某些情況下)向中國大陸境外匯款須遵守中國法律對外幣兌換及匯款的若干監管規定。可用外幣不足可能限制我們匯出充足外幣以償還外幣計值債務的能力。

倘我們於獲取充足外幣以滿足外幣需求時未能履行外幣兌換的監管規定，我們未必能以外幣向股東支付股息。任何現有及未來的貨幣兌換規定可能限制我們於中國大陸境外購買原材料及組件或為以外幣進行的任何未來業務活動提供資金的能力。

因為我們在開展業務期間會定期收集、存儲及使用數據，未能遵守快速發展的政府法規和其他有關數據保護及網絡安全的法定義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須遵守與網絡安全及數據隱私相關的各種監管規定，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如果我們的數據處理活動須遵守該等法律法規，我們須確保我們的數據處理活動以依法、合法、特定及明確的方式進行。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服務提供者收集、使用個人信息，應取得被收集者的同意，並應遵守法律、法規規定的其他情形。

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根據《關鍵信息基礎設施安全保護條例》，我們不屬於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在業務經營過程中，我們收集的隱私數據主要涉及員工信息、客戶及供應商聯絡信息以及經營管理所需的其他數據。我們不會通過經營網站、應用程序或網絡平台上的小程序等公共渠道收集私人信息。為遵守有關數據隱私、數據安全及消費者保護的法律法規以及相關行業標準及合約義務，我們可能會產生更多費用。

風險因素

此外，有關網絡安全及數據隱私的監管規定不斷發展，可能會有不同的解釋或重大變化，導致我們在該方面的責任範圍存在不確定性。我們亦可能須遵守與我們的數據收集、分析、存儲及使用方法相關的個人信息及重要數據或隱私相關事宜保護的額外或新法律法規。如果我們未能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或有效解決數據隱私及保護問題，該實際或指稱行為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阻礙客戶購買我們的產品，並使我們承擔重大法律責任。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獲告知我們被任何政府機構認定為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我們將密切監察相關監管環境並根據我們中國顧問的建議評估及決定我們是否須申報網絡安全審查。

未按照中國法規規定繳足各項僱員福利計劃可能導致我們被罰款。

於中國經營的公司須參與多項僱員福利計劃，包括養老保險、失業保險、醫療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並按相等於其僱員薪酬（包括花紅及津貼）的特定比例金額供款，以其業務經營所在地的地方政府不時訂明的最高金額為限。由於不同地區經濟發展水平不一，故中國地方政府執行僱員福利計劃的要求並不統一。

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與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有關的適用法律及法規。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任何新增法律及法規或者現行法律及法規的執行變化不會使我們須追溯補繳任何供款缺額，從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因未能登記我們的部分租約而被罰款。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中國大陸訂立九份租賃協議（作為租戶），其中六份租賃協議尚未根據中國法律向相關政府機構登記。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未辦理租約登記不會影響其合法性、有效性或執行性。倘我們未能按相關機構要求登記租賃協議，我們可能須就每份未登記租約繳納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不等的罰款，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詳情請參閱「業務－物業－租賃物業」。

風險因素

有關該等物業的任何糾紛或申索可能導致我們被迫搬遷及為我們部分僱員獲取替代住處。倘我們使用該等物業的權利遭到質疑，我們將須在短期通知下尋找替代物業並產生搬遷成本，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夠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找到合適的替代物業，或根本無法找到替代物業。任何搬遷可能導致我們經營中斷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受中國政府機構發佈的與境外上市有關的新法律法規的額外監管要求的約束。

2023年2月17日，中國證監會發佈了《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及五項配套指引，自2023年3月31日起施行（「《境外上市條例》」）。《境外上市條例》適用於下列發行人進行的境外證券發行及上市：(i)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中國境內公司」）及(ii)在境外註冊成立且在中國擁有大量業務的公司。《境外上市條例》對直接和間接境外發行的備案監管安排作出了規定，明確了境外市場間接境外發行的認定標準。《境外上市條例》規定，發行人應當自提出在境外股票市場發行及上市申請後三個工作日內辦理備案手續。根據《境外上市條例》，我們作為尋求在境外市場[編纂]及[編纂]證券的中國境內公司，須於向境外監管機構提交[編纂]文件後三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進行備案程序並申報相關資料。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有關境外上市的法規」。

《境外上市條例》可能使我們日後須遵守額外的合規要求，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完成《境外上市條例》的備案程序，甚或根本無法完成。若我們未能完全遵守新的監管要求，可能會嚴重限制或完全阻礙我們繼續向[編纂]銷售證券的能力，對我們的業務運營造成重大干擾，並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這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影響，從而導致我們的證券價值下降或變得毫無價值。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我們將須同時遵守中國內地及香港的[編纂]及監管規定。

鑑於我們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編纂]並將於香港[編纂]上市，我們將須遵守兩個司法管轄區的上市規則（倘適用）及其他監管制度，除非被免除責任或獲得豁免。因此，我們在持續遵守兩個司法管轄區的所有上市規則時可能會產生額外的成本和資源。未

風險因素

能遵守適用監管規定及上市規則，可能導致受到制裁、罰款、處罰、監管措施及聲譽損害。有關未能遵守中國證監會發佈的《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5號－上市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第5號指引」）的事件的討論，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有關陸女士及鄭彤女士的其他資料」。

我們是一家中國大陸企業，所得收入須繳納中國大陸稅項。出售H股的任何收益和H股股息可能需繳納中國大陸所得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在中國大陸與非中國大陸投資者居住地所在的司法管轄區所訂立並訂明不同所得稅安排的任何適用稅收條約或類似安排規限下，一般會對源自中國大陸向屬非中國大陸居民企業（在中國大陸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的，或者雖設立機構、場所但取得的所得與其所設機構、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的投資者派付的股息按10%稅率徵收中國大陸預扣稅。倘該等投資者轉讓股份所變現的任何收益被視為中國大陸來源產生的收入，則該等收益亦須繳納10%中國大陸所得稅，除非條約或類似安排另有規定則當別論。

根據《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向並非中國大陸居民的外國個人投資者派付源自中國大陸的股息一般須按20%的稅率繳納中國預扣稅，而該等投資者因轉讓股份所變現的源自中國大陸的收益一般須繳納20%中國大陸所得稅，在各情況下，均可享有適用稅收條約及中國大陸法律所載的任何減免。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6月28日發佈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對非中國大陸居民H股個人持有人派發的股息一般按10%的預扣稅率繳納中國大陸（即非中國大陸居民H股個人持有人居住地）個人所得稅，並須遵守中國大陸與香港之間的稅務安排。非中國大陸居民個人持有人，若所居住的司法管轄區未與中國大陸簽訂稅收協議，則須就我們派付的股息繳納20%的預扣稅。根據中國大陸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於1998年3月30日發佈的《關於個人轉讓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的通知》，轉讓上市公司股份的個人所得可免交個人所得稅。此外，2009年12月31日，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聯合發佈了《關於個人轉讓上市公

風險因素

司限售股所得徵收個人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09]167號)，其中規定個人轉讓境內若干交易所上市股份的所得繼續免徵個人所得稅，但《關於個人轉讓上市公司限售股所得徵收個人所得稅有關問題的補充通知》(財稅[2010]70號)所界定的相關有限售條件的股份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規定並無明確規定非中國大陸居民個人出售中國大陸居民企業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需繳納個人所得稅。

倘有關當局對轉讓我們[編纂]所變現的收益或我們向非中國大陸居民投資者支付的股息徵收中國大陸所得稅，閣下於我們[編纂]中的[編纂]價值可能受到影響。此外，其居住地所在的司法管轄區與中國大陸訂有稅務條約或安排的股東未必符合資格享有該等稅務條約或安排提供的優惠待遇。

我們的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A股和[編纂]的特徵可能不同。

我們的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編纂]後，我們的A股將繼續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買賣，而我們的[編纂]將於[編纂][編纂]。根據中國大陸的現時法律法規，未經相關監管機構批准，我們的H股及A股不得互換或替代，[編纂]市場與A股市場之間不存在任何[編纂]或[編纂]。由於[編纂]特點不同，故[編纂]及A股市場的[編纂]量、流通量、[編纂]基礎，以及個人和機構[編纂]參與程度均不盡相同。因此，[編纂]和A股的[編纂]表現可能無法比較。然而，A股價格波動可能對[編纂]價格有不利影響，反之亦然。由於[編纂]市場和A股市場特點不同，故A股的過往價格未必能作為[編纂]表現的指標。因此，閣下評估對我們[編纂]的[編纂]決策時，不應過分依賴我們A股的交易記錄。

風險因素

我們的[編纂]可能不會形成或維持活躍[編纂]市場。

於[編纂]前，我們的[編纂]並無[編纂]。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於[編纂]完成後，我們的[編纂]一定會形成並維持一個流通量及[編纂]量充足的[編纂]。此外，[編纂]的[編纂]預期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我們協議釐定，未必反映[編纂]完成後的[編纂][編纂]。倘[編纂]於[編纂][編纂]後未形成活躍的[編纂]，[編纂]的市價及流通量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編纂]的[編纂]及[編纂]量可能出現波動，可能會導致閣下遭受重大損失。

我們[編纂]的[編纂]及[編纂]量可能因多項並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而大幅波動，包括香港及世界其他地方的整體證券市場狀況。香港聯交所及其他證券市場不時經歷重大的股價及成交量波動，但與任何特定公司的經營業績無關。其他從事類似業務的公司的業務及業績以及股份市價亦可能影響我們[編纂]的[編纂]和[編纂]量。除市場及行業因素外，[編纂]的[編纂]和[編纂]量亦可能因特定業務原因而大幅波動，例如我們收入、盈利、現金流量、投資及開支的波動、監管發展、我們與供貨商的關係、主要人員的流動或活動，或競爭對手所採取的行動。此外，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的股份過去曾出現價格波動，我們的[編纂]亦有可能出現與我們表現無直接關聯的[編纂]變動。

倘我們於日後[編纂]額外股份，閣下將立即遭受大幅攤薄及可能經歷進一步攤薄。

由於[編纂]的[編纂]高於緊接[編纂]前我們[編纂]的每股[編纂]有形賬面淨值，[編纂]的[編纂]買家將面臨[編纂]有形賬面淨值即時攤薄的情況。倘我們於日後[編纂]額外[編纂]，[編纂]中的[編纂]買家的持股比例可能遭進一步攤薄。我們的過往股息未必反映日後的股息政策，無法保證我們將於日後宣派及分派任何股息。

風險因素

我們的過往股息未必反映我們未來的股息政策，亦無法保證我們於未來將會宣派及分派任何股息。

我們過往曾經宣派股息。我們通過確保一致的股息政策保護股東權益。無法保證我們於日後任何年度會宣派或分派任何金額的股息。根據中國大陸的適用法律法規，股息的支付可能受到某些限制，我們根據企業會計準則計算的利潤在某些方面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利潤不同。我們未來是否宣派股息，以及股息支付及數額將由董事經考慮多項因素後酌情決定，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現金流量、資本支出需求、市況、我們業務發展的策略計劃及前景、派付股息的監管限制及董事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並須經股東大會批准。任何股息宣派和支付以及股息金額將受限於我們的章程文件及適用的中國大陸法律法規。有關我們股息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除我們合法可供分配的利潤及儲備外，不得宣派或支付股息。我們過往的股息不應視為我們未來股息政策的指標。

閣下不應倚賴我們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公佈的有關A股上市的任何資料。

由於我們的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故我們須遵守中國大陸的定期報告及其他信息披露規定。因此，我們會不時在深圳證券交易所或由中國證監會指定的其他媒體渠道公開發佈與我們有關的資料。我們所發佈有關A股上市的資料乃基於中國大陸的證券監管機構的監管規定、行業標準及市場慣例，其與[編纂]所適用者有所不同。在深圳證券交易所或其他媒體渠道披露的往績記錄期的財務及經營資料的呈列不可與本文件所載財務及經營資料直接比較。因此，[編纂]的有意[編纂]務請留意，在作出是否購買[編纂]的[編纂]決定時，應僅倚賴本文件所載財務、經營及其他資料。閣下於[編纂]中申請購買[編纂]，將被視作同意不會倚賴本文件及我們在香港就[編纂]發佈的任何正式公告所載者以外的任何資料。

風險因素

本文件中有關全球經濟及光伏電池行業的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未必完全可靠。

本文件中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來自不同的政府及官方資源。董事不能保證該等來源材料的質量或可靠性。我們相信上述資料來源為有關資料的適當來源，且我們已審慎摘錄及轉載該等資料。我們無理由相信有關資料存在虛假或誤導成分，或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有關資料存在虛假或誤導成分。該等資料未經我們、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屬人士或顧問獨立核實，因此，我們不對該等事實及統計數據的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此外，我們無法向[編纂]保證該等資料陳述或編製的基礎或準確度與其他地方呈列的類似統計數據一致。在任何情況下，[編纂]應審慎衡量該等事實或統計數據的權重或重要性。

未來在[編纂]上大量出售或視作大量出售[編纂]，可能會對[編纂]的[編纂]以及日後我們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編纂]或與[編纂]相關的其他證券日後在[編纂]的大量出售，或[編纂]或其他證券[編纂]，或預期發生上述出售或發行事宜，均可能導致[編纂][編纂]下跌。日後出現我們證券的大量出售或預期大量出售（包括任何未來[編纂]）亦可能對我們在指定時間按有利於我們的條款籌集資金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我們於未來[編纂]更多證券，股東的股權可能會被攤薄。我們所[編纂]的[編纂]或與股份掛鈎的證券亦可能具有較H股所賦予者更為優先的權利及特權。

風險因素

本文件所載若干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均源自各類官方或第三方來源，未必準確、可靠、完整或最新。

本文件、尤其是「行業概覽」一節所載的若干事實及其他統計數據均源自中國及其他政府機關、行業協會、獨立研究機構及其他第三方來源提供的資料。轉載該等資料時並未經我們、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聯屬人士、顧問或代表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方(弗若斯特沙利文除外)編製或獨立核實該等資料，故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事實及統計數據的準確性及可靠性，且可能與中國境內外編製的其他資料不一致。由於資料收集方式可能不妥善或無效或已刊發資料與市場慣例有所差異及其他問題，本文件內的統計數據可能不準確或可能無法與為其他經濟體編製的統計數據比較，故閣下不應過分倚賴該等統計數據。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統計數據按與其他地方列報的相似統計數據相同的基準或按相同準確度列報或編製。在任何情況下，閣下均應審慎衡量該等資料或統計數據的權重或重要性。

我們對如何運用[編纂][編纂]具有重大酌情權，而閣下未必同意我們的運用方式。

我們的管理層可能以閣下未必認同或無法為股東產生理想回報的方式運用[編纂][編纂]。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編纂]用途」一段。我們的管理層將有酌情權決定我們[編纂]淨額的實際[編纂]。閣下將資金委託予我們的管理層，因而對於我們將使用是次[編纂][編纂]淨額的具體方式，閣下須倚賴我們管理層所作的判斷。

倘證券或行業分析師並無公佈有關我們業務的研究報告，或其關於[編纂]的建議出現不利變動，則股份的[編纂]及[編纂]量或會下跌。

行業或證券分析師所發佈關於我們或我們業務的研究及報告將會影響[編纂]的[編纂]。如報道我們的一名或多名分析師調低股份評級，[編纂]的[編纂]很有可能下跌。如一名或多名分析師停止將本公司納入研究範圍或未定期發佈有關我們的報告，我們可能會失去在金融市場的關注度並因此導致[編纂]或[編纂]量下跌。

風險因素

閣下應細閱整份文件，且不應依賴報章報道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編纂]或[編纂]的任何資料。

在本文件刊發前已存在並且在本文件日期後但在[編纂]完成前可能存在關於我們及[編纂]的報章及媒體報道。我們並未授權報章或媒體披露任何有關[編纂]的資料，亦不就有關報章報道或其他媒體報道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責任。我們不就關於我們的任何預測、估值或其他前瞻性資料是否適當、準確、完整或可靠發表聲明。倘有關陳述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一致或相抵觸，我們對此不承擔任何責任。因此，潛在[編纂]應注意僅依據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決定，而不應倚賴任何其他資料。

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文件載有與我們有關的若干前瞻性陳述及資料，乃以管理層的信念以及管理層作出的假設及管理層目前所得資料為根據。於本文件中，「旨在」、「期望」、「相信」、「能」、「繼續」、「可能會」、「估計」、「預期」、「擬」、「應當」、「可能」、「可」、「計劃」、「潛在」、「預計」、「預估」、「尋求」、「應該」、「將」、「將會」等詞彙及類似表述如與本公司或管理層有關，則擬用作識別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反映管理層現時對未來事件、營運、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的意見，當中部分未必會實現或可能發生變動。該等陳述會受若干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的影響，包括本文件所述的其他風險因素。在遵守上市規則規定的前提下，我們不擬公開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本文件所載的前瞻性陳述，不論是由於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所致。[編纂]不應過分倚賴該等前瞻性陳述及資料。